



良品

山東鳳祥股份有限公司
SHANDONG FENGXIANG CO., LTD.

盈利警告

本公告乃由山東鳳祥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連同其附屬公司統稱為「**本集團**」)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第13.09條及香港法例第571章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IVA部之內幕消息條文(定義見上市規則)而刊發。

本公司謹此知會其股東(「**股東**」)及潛在投資者，根據現時可得資料以及對本集團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之最近期末經審核綜合管理賬目(「**2021財政年度業績**」)之初步評估，相較於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之經審核綜合純利約人民幣178.8百萬元(按中國企業會計準則經重述後數據)，本集團預期將錄得溢利減少約70%-80%。本公司董事會(「**董事會**」)認為，溢利下滑之主要原因乃主要歸因於(i)原材料價格包括玉米及豆粕之價值按年上漲影響飼料成本增加；(ii)銷售、營銷費用因本集團增加對其新零售業務的資源投資而增加；及(iii)因新型冠狀病毒疫情的影響令生雞肉製品之需求量減少而導致其售價降低。儘管如此，相較於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之經審核收入約人民幣3,901.6百萬元，本集團預期將錄得約13.2%的增長。

於本公告日期，本集團仍在落實2021財政年度業績。本公告所載資料乃僅基於對本公司管理層現時可得資料進行之初步評估而作出，且有關資料尚未經本公司審計委員會確認及審閱，亦未經本公司核數師審核。

股東及潛在投資者務請細閱有關2021財政年度業績之年度業績公告，該公告預期將於2022年3月底前刊發。

股東及潛在投資者於買賣本公司證券時務請審慎行事。

承董事會命
山東鳳祥股份有限公司
主席
劉志光

中國山東
2022年3月11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包括執行董事劉志光先生、肖東生先生和王進聖先生；非執行董事劉學景先生、張傳立先生和區永昌先生；及獨立非執行董事郭田勇先生、趙迎琳女士和鍾偉文先生。